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無抵押結構性產品



瑞士銀行 (UBS AG)
(於瑞士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發行之
有關恒生指數的
200,000,000份2017年歐式(現金結算)R類可贖回熊證(「牛熊證」)
之強制贖回事件及提早期滿的通知
(證券代號: 60415)

保薦人
瑞銀証券亞洲有限公司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公佈

瑞士銀行(「發行人」)，經由其倫敦分行行事，現通知如下。根據牛熊證的條款及條件(「條件」)，牛熊證於2017年01月20日(「強制贖回事件日」)09時20分28秒(「強制贖回事件時間」)開市前時段內發生強制贖回事件(「強制贖回事件」)，聯交所亦於發生強制贖回事件後停止牛熊證的買賣。

在條件的約束下，牛熊證已被終止及牛熊證將於強制贖回事件日營業時間結束後被撤銷上市。

發行人將會向每位牛熊證持有人支付剩餘價值(如有)。任何剩餘價值將會按照條件於結算日支付。

牛熊證持有人的所有權利，以及發行人有關牛熊證的責任，均會於剩餘價值(如有)支付後隨即告終。

謹請市場參與者留意，聯交所將於2017年01月20日或下一個交易日，取消所有強制贖回事件後之交易。強制贖回事件後之交易，是指在發生強制贖回事件後在開市前時段內達成的所有牛熊證競價交易及在有關時段的對盤前時段結束後達成的所有人手交易。

涉及任何強制贖回事件後之交易的所有有關的交易所參與者(「交易所參與者」)，可在聯交所通過電子通訊平台傳送的交易資料檔案中查閱詳情。交易所參與者務必核對其交易是否在強制贖回事件時間後成交，並告知其客戶任何已被取消的交易，遇有任何疑問，應與聯交所對照記錄。

本公佈沒有定義的用語具有條件所賦予的涵義。

香港，2017年01月20日